



(12) 发明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109209204 B

(45) 授权公告日 2023. 09. 19

(21) 申请号 201811340660.9

(22) 申请日 2018.11.12

(65) 同一申请的已公布的文献号
申请公布号 CN 109209204 A

(43) 申请公布日 2019.01.15

(73) 专利权人 山东华建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256600 山东省滨州市滨州经济技术
开发区长江九路587号
专利权人 山东华建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72) 发明人 吴维光 高云鹏 傅贵

(51) Int. Cl.

- E06B 9/264 (2006.01)
- E06B 3/66 (2006.01)
- E06B 3/667 (2006.01)
- E06B 3/64 (2006.01)

(56) 对比文件

- CN 209430059 U, 2019.09.24
- CN 108166892 A, 2018.06.15
- CN 203978233 U, 2014.12.03
- CN 204476215 U, 2015.07.15
- CN 101705778 A, 2010.05.12
- CN 101769122 A, 2010.07.07
- KR 101663020 B1, 2016.10.06

审查员 石晓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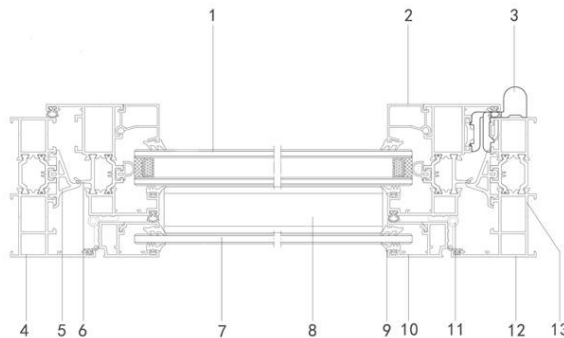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4页 附图3页

(54) 发明名称

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

(57) 摘要

本发明提供了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包括:中空玻璃、分段型材、单层玻璃、电动百叶和铰链型材;所述中空玻璃固定端设置在铰链型材的上侧,且铰链型材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与固定端型材通过铰链相连接,分段型材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与固定端型材通过卡合相连接;所述单层玻璃固定端设置在中空玻璃固定端的下侧,且铰链型材内部的单层玻璃固定端与中空玻璃固定端通过铰链方式相连接,分段型材内部的单层玻璃固定端与中空玻璃固定端通过卡合方式相连接,本发明通过对结构上的改进,具有窗体能够进行二次拆分、降低电动百叶的更换维修成本的优点,从而解决了现有装置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1. 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包括:中空玻璃(1)、中空玻璃固定端(2)、第一合页(3)、分段型材(4)、第一衔接块(5)、第二衔接块(6)、单层玻璃(7)、电动百叶(8)、胶条(9)、单层玻璃固定端(10)、第二合页(11)、固定端型材(12)和铰链型材(13);其特征在于:所述中空玻璃固定端(2)设置在铰链型材(13)的上侧,且铰链型材(13)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2)与固定端型材(12)通过铰链相连接,分段型材(4)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2)与固定端型材(12)通过卡合相连接;所述第一合页(3)设置在铰链型材(13)的上部右侧,且第一合页(3)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固定端型材(12)通过螺钉相连接;所述单层玻璃固定端(10)设置在中空玻璃固定端(2)的下侧,且铰链型材(13)内部的单层玻璃固定端(10)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通过铰链方式相连接,分段型材(4)内部的单层玻璃固定端(10)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通过卡合方式相连接;所述第二合页(11)设置在铰链型材(13)的内部下侧,且第二合页(11)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单层玻璃固定端(10)通过螺钉相连接;所述中空玻璃(1)设置在两组中空玻璃固定端(2)内侧,且中空玻璃(1)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通过胶条(9)卡合相连接;所述单层玻璃(7)设置在两组单层玻璃固定端(10)的内侧,且单层玻璃(7)与单层玻璃固定端(10)通过胶条(9)卡合相连接;所述分段型材(4)的内部设置有通过嵌入方式相连接的第一衔接块(5)、第二衔接块(6),且第一衔接块(5)通过嵌入方式与固定端型材(12)相连接,第二衔接块(6)通过嵌入方式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相连接;所述电动百叶(8)设置在中空玻璃(1)与单层玻璃(7)的夹层处,且电动百叶(8)通过套合方式与中空玻璃(1)、单层玻璃(7)相连接。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其特征在于:所述铰链型材(13)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2)、单层玻璃固定端(10)、固定端型材(12)通过铰链相连接。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其特征在于:所述分段型材(4)内部中空玻璃固定端(2)、单层玻璃固定端(10)、固定端型材(12)通过第一衔接块(5)、第二衔接块(6)卡合相连接。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其特征在于:所述中空玻璃固定端(2)通过第一合页(3)围绕固定端型材(12)转动实现一次开启。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其特征在于:所述单层玻璃固定端(10)通过第二合页(11)围绕中空玻璃固定端(2)转动实现二次开启。

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

技术领域

[0001] 本发明涉及建筑技术领域,更具体的说,尤其涉及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

背景技术

[0002] 遮阳一体化窗安装在外墙上,通过内部安装的百叶起到遮阳防晒作用,但在使用中由于内置的电动百叶不可拆卸或者拆卸成本较高导致窗体维修困难,有待改进。

[0003] 通过观察发现,现有的遮阳一体化窗技术存在电动百叶损坏后因为墙体拆分困难无法进行更换维修、电动百叶损坏后对于整面墙体的更换造成较高的使用成本等的问题,在实际的操作过程中,带来了一定的难度,于是,如何提供一种窗体能够进行二次拆分、降低电动百叶的更换维修成本的遮阳一体化窗,成为了目前需要解决的重要课题。

[0004] 有鉴于此,针对现有的问题予以研究改良,提供一种具有窗体能够进行二次拆分、降低电动百叶的更换维修成本优点的遮阳一体化窗,旨在通过该技术,达到解决问题与提高实用价值性的目的。

发明内容

[0005] 本发明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以解决上述背景技术中提出的电动百叶损坏后因为墙体拆分困难无法进行更换维修、电动百叶损坏后对于整面墙体的更换造成较高的使用成本的问题和不足。

[0006] 为实现上述目的,本发明提供了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由以下具体技术手段所达成:

[0007] 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包括:中空玻璃、中空玻璃固定端、第一合页、分段型材、第一衔接快、第二衔接快、单层玻璃、电动百叶、胶条、单层玻璃固定端、第二合页、固定端型材和铰链型材;其特征在于:所述中空玻璃固定端设置在铰链型材的上侧,且铰链型材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与固定端型材通过铰链相连接,分段型材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与固定端型材通过卡合相连接;所述第一合页设置在铰链型材的上部右侧,且第一合页与中空玻璃固定端、固定端型材通过螺钉相连接;所述单层玻璃固定端设置在中空玻璃固定端的下侧,且铰链型材内部的单层玻璃固定端与中空玻璃固定端通过铰链方式相连接,分段型材内部的单层玻璃固定端与中空玻璃固定端通过卡合方式相连接;所述第二合页设置在铰链型材的内部下侧,且第二合页与中空玻璃固定端、单层玻璃固定端通过螺钉相连接;所述中空玻璃设置在两组中空玻璃固定端内侧,且中空玻璃与中空玻璃固定端通过胶条卡合相连接;所述单层玻璃设置在两组单层玻璃固定端的内侧,且单层玻璃与单层玻璃固定端通过胶条卡合相连接;所述分段型材的内部设置有通过嵌入方式相连接的第一衔接快、第二衔接快,且第一衔接快通过嵌入方式与固定端型材相连接,第二衔接快通过嵌入方式与中空玻璃固定端相连接;所述电动百叶设置在中空玻璃与单层玻璃的夹层处,且电动百叶通过套合方式与中空玻璃、单层玻璃相连接。

[0008] 作为本技术方案的进一步优化,本发明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所述铰链型材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单层玻璃固定端、固定端型材通过铰链相连接。

[0009] 作为本技术方案的进一步优化,本发明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所述分段型材内部中空玻璃固定端、单层玻璃固定端、固定端型材通过第一衔接快、第二衔接快卡合相连接。

[0010] 作为本技术方案的进一步优化,本发明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所述中空玻璃固定端通过第一合页围绕固定端型材转动实现一次开启。

[0011] 作为本技术方案的进一步优化,本发明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所述单层玻璃固定端通过第二合页围绕中空玻璃固定端转动实现二次开启。

[0012] 由于上述技术方案的运用,本发明与现有技术相比具有下列优点:

[0013] 1、本发明通过中空玻璃固定端通过第一合页围绕固定端型材转动实现一次开启,玻璃墙体在进行一次开启后有利于单层玻璃固定端实现二次开启,方便了电动百叶的更换。

[0014] 2、本发明通过单层玻璃固定端通过第二合页围绕中空玻璃固定端转动实现二次开启,有利于电动百叶的拆卸,使得在电动百叶损坏后,无需更换整体的玻璃墙体,节省了成本。

[0015] 3、本发明通过对电动百叶窗体的改进,具有窗体能够进行二次拆分、降低电动百叶的更换维修成本的优点,从而有效的解决了本发明在背景技术一项中提出的问题和不足。

附图说明

[0016] 构成本申请的一部分的附图用来提供对本发明的进一步理解,本发明的示意性实施例及其说明用于解释本发明,并不构成对本发明的不当限定。在附图中:

[0017] 图1为本发明的俯视截面结构示意图;

[0018] 图2为本发明的一次开启结构示意图;

[0019] 图3为本发明的二次开启结构示意图。

[0020] 图中:中空玻璃1、中空玻璃固定端2、第一合页3、分段型材4、第一衔接快5、第二衔接快6、单层玻璃7、电动百叶8、胶条9、单层玻璃固定端10、第二合页11、固定端型材12、铰链型材13。

具体实施方式

[0021] 下面将结合本发明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发明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发明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

[0022] 需要说明的是,在本发明的描述中,除非另有说明,“多个”的含义是两个或两个以上;术语“上”、“下”、“左”、“右”、“内”、“外”、“前端”、“后端”、“头部”、“尾部”等指示的方位或位置关系为基于附图所示的方位或位置关系,仅是为了便于描述本发明和简化描述,而不是指示或暗示所指的装置或元件必须具有特定的方位、以特定的方位构造和操作,因此不能理解为对本发明的限制。

[0023] 此外,术语“第一”、“第二”、“第三”等仅用于描述目的,而不能理解为指示或暗示

相对重要性。

[0024] 同时,在本发明的描述中,除非另有明确的规定和限定,术语“相连”、“连接”应做广义理解,例如,可以是固定连接,也可以是可拆卸连接,或一体地连接;可以是机械连接,也可以是电性连接;可以是直接相连,也可以通过中间媒介间接相连。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而言,可以具体情况理解上述术语在本发明中的具体含义。

[0025] 请参见图1至图3,本发明提供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的具体技术方案:

[0026] 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包括:中空玻璃1、中空玻璃固定端2、第一合页3、分段型材4、第一衔接快5、第二衔接快6、单层玻璃7、电动百叶8、胶条9、单层玻璃固定端10、第二合页11、固定端型材12和铰链型材13;中空玻璃固定端2设置在铰链型材13的上侧,且铰链型材13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2与固定端型材12通过铰链相连接,分段型材4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2与固定端型材12通过卡合相连接;第一合页3设置在铰链型材13的上部右侧,且第一合页3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固定端型材12通过螺钉相连接;单层玻璃固定端10设置在中空玻璃固定端2的下侧,且铰链型材13内部的单层玻璃固定端10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通过铰链方式相连接,分段型材4内部的单层玻璃固定端10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通过卡合方式相连接;第二合页11设置在铰链型材13的内部下侧,且第二合页11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单层玻璃固定端10通过螺钉相连接;中空玻璃1设置在两组中空玻璃固定端2内侧,且中空玻璃1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通过胶条9卡合相连接;单层玻璃7设置在两组单层玻璃固定端10的内侧,且单层玻璃7与单层玻璃固定端10通过胶条9卡合相连接;分段型材4的内部设置有通过嵌入方式相连接的第一衔接快5、第二衔接快6,且第一衔接快5通过嵌入方式与固定端型材12相连接,第二衔接快6通过嵌入方式与中空玻璃固定端2相连接;所述电动百叶8设置在中空玻璃1与单层玻璃7的夹层处,且电动百叶8通过套合方式与中空玻璃1、单层玻璃7相连接。

[0027] 具体的,铰链型材13内部的中空玻璃固定端2、单层玻璃固定端10、固定端型材12通过铰链相连接,在进行一次开启时,中空玻璃固定端2与单层玻璃固定端10一起围绕固定端型材12转动。

[0028] 具体的,分段型材4内部中空玻璃固定端2、单层玻璃固定端10、固定端型材12通过第一衔接快5、第二衔接快6卡合相连接,通过第一衔接快5与第二衔接快6的卡合实现中空玻璃固定端2与固定端型材12的固定。

[0029] 具体的,中空玻璃固定端2通过第一合页3围绕固定端型材12转动实现一次开启,玻璃墙体在进行一次开启后有利于单层玻璃固定端10实现二次开启,方便了电动百叶8的更换。

[0030] 具体的,单层玻璃固定端10通过第二合页11围绕中空玻璃固定端2转动实现二次开启,有利于电动百叶8的拆卸,使得在电动百叶8损坏后,无需更换整体的玻璃墙体,节省了成本。

[0031] 具体实施步骤:

[0032] 使用本装置时,通过第一合页3可实现中空玻璃固定端2与单层玻璃固定端10围绕固定端型材12转动,由此完成玻璃墙体的一次开启;在完成一次开启后,通过第二合页11可实现单层玻璃固定端10围绕中空玻璃固定端2转动,由此完成玻璃墙体的二次开启,完成二

次开启后可对故障的电动百叶8进行维修和更换。

[0033] 综上所述：该一种便于百叶更换的遮阳一体化窗，通过中空玻璃固定端通过第一合页围绕固定端型材转动实现一次开启，玻璃墙体在进行一次开启后有利于单层玻璃固定端实现二次开启，方便了电动百叶的更换；通过单层玻璃固定端通过第二合页围绕中空玻璃固定端转动实现二次开启，有利于电动百叶的拆卸，使得在电动百叶损坏后，无需更换整体的玻璃墙体，节省了成本，解决了电动百叶损坏后因为墙体拆分困难无法进行更换维修、电动百叶损坏后对于整面墙体的更换造成较高的使用成本的问题。

[0034] 尽管已经示出和描述了本发明的实施例，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而言，可以理解在不脱离本发明的原理和精神的情况下可以对这些实施例进行多种变化、修改、替换和变型，本发明的范围由所附权利要求及其等同物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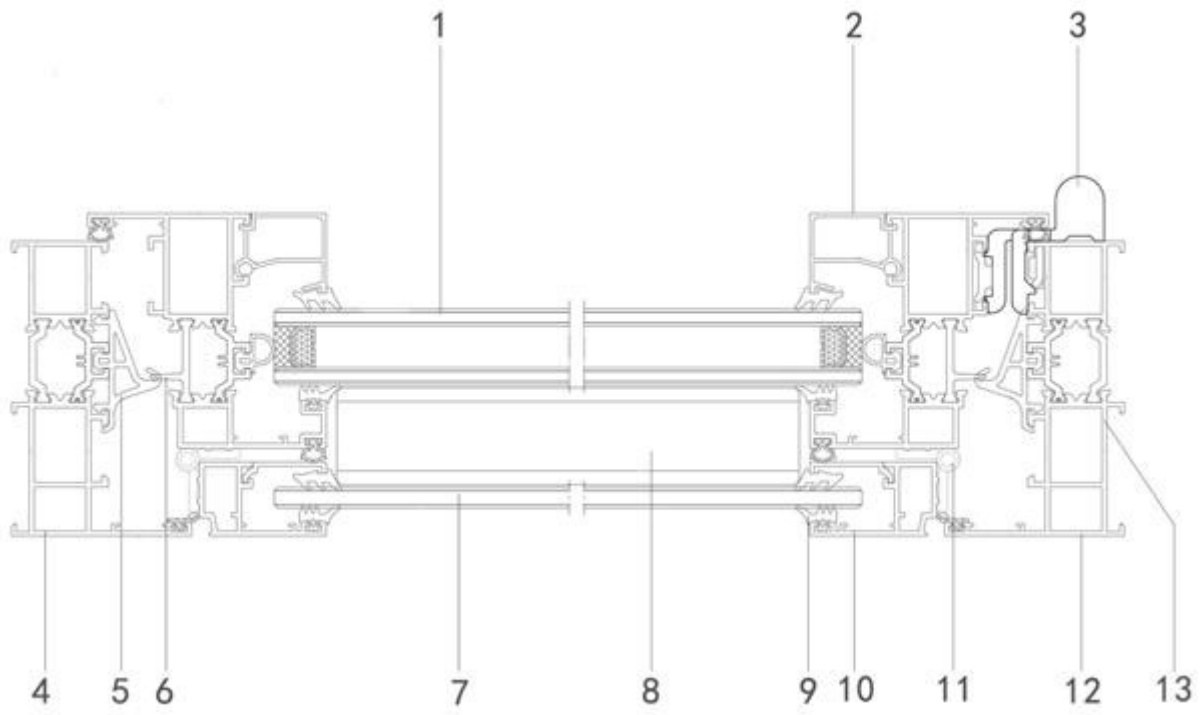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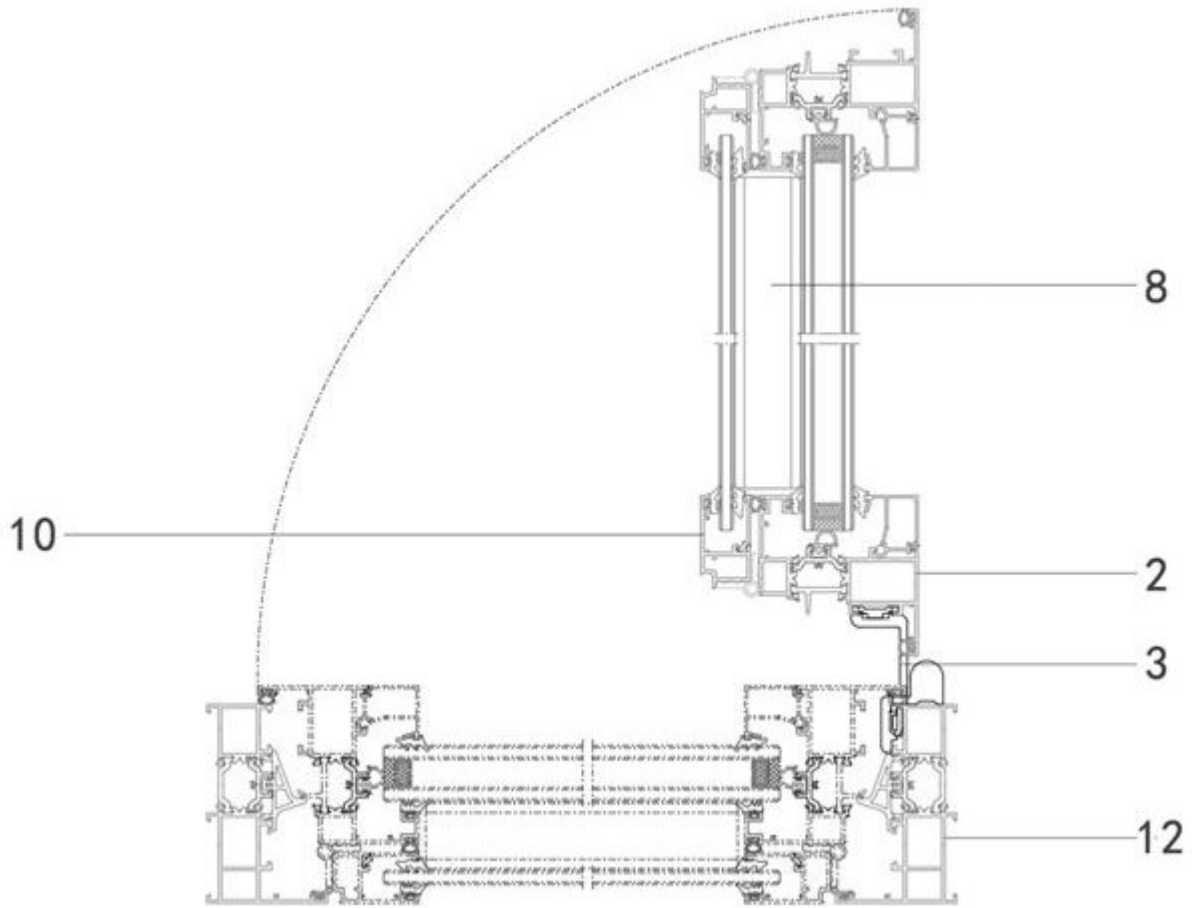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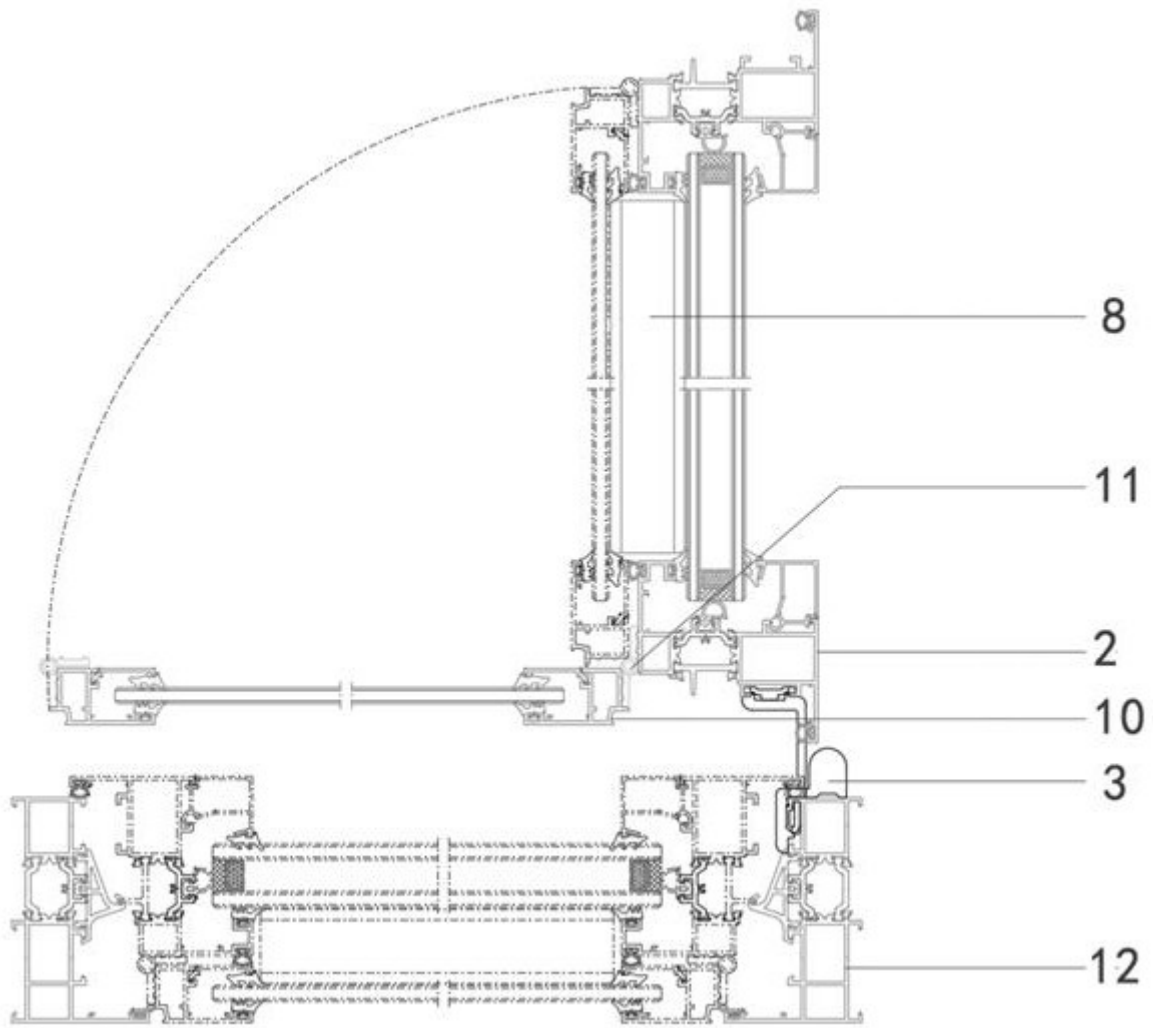


图3